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库指〔2019〕1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度 国库工作经费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财政局：

为推进市县财政国库管理工作，着力提升全省国库管理水平，根据市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和相关信息系统建设维护情况，经研究，决定下达 2018 年度国库工作经费（具体分配明细见附件）。资金相应列政府支出功能科目“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各地应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18 年度市县国库工作经费分配表



2018年度市县国库工作经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州	市 县	国库工作经费分配额度
株洲市	炎陵县	10